

正宁县教育局文件

正教发〔2024〕42号

正宁县教育局

关于报送 2023 年度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 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的报告

县财政局：

现将正宁县教育局 2023 年度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随文报送，请予审核。

附件：

1.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2. 学前教育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3. 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4. 中职改善办学条件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5. 中央基建投资预算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6. 学生资助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7. 高中改善办学条件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正宁县教育局

2024年3月11日印发
共印10份

附件 3:

薄改专项资金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3 年下达资金 1827 万元，其中薄改资金 1108 万元，省列为办实事 719 万元，进一步改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办学条件，增加城区学校学位，实现县域教育均衡发展。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薄改资金 1108 万元实施 10 个项目：

1. 山河小学塑胶运动场及教学楼维修建设项目：操场铺装塑胶 1187.46 平方米，硅 PU684 平方米，人造草坪 1497 平方米，悬浮地板 1356 平方米，拆除更换防盗门 70 平方米，更换铝合金窗 550 平方米。概算投资 150 万元。
2. 西关小学塑胶运动场建设项目：操场铺装塑胶 902.25 平方米，硅 PU2042.36 平方米，混凝土硬化 565.25 平方米，拆除 117.33 平方米，旗台一座，办公楼前拆除新作台阶 45.9 平方米，混凝土道牙 46.21 平方米。概算投资 95 万元，已完工。
3. 官河镇东里小学校舍改造项目：拆除新作窗 117 平方米、防盗门 44.72 平方米、内粉 1413 平方米及隔断、混凝土硬化 98.17 平方米。概算投资 24 万元，已完工。
4. 义务教育学校课桌椅购置项目：购置课桌椅 1200 套。概算投资 40 万元，送货到校。
5. 多媒体一体机购置项目：购置多媒体一

体机 15 套。概算投资 33 万元，送货到校。6. 智慧黑板购置项目：购置智慧黑板 57 套。概算投资 228 万元，送货到校。7. 教育专网项目：26 所中心小学及以上学校教育专网：概算投资 71 万元，送货到校。8. 网络阅卷与学业分析诊断平台项目：中心小学及以上学校阅卷系统 25 套。概算投资 103 万元，送货到校。9. STEAM 课程教学环境建设和“三个课堂”服务项目：26 校三个课堂：概算投资 166 万元，送货到校。10. 北辰小学附属工程项目：室外管网等。概算投资 298 万元。

省列为民办实事资金 719 万，共实施项目 21 个：1. 罗川九年制学校食堂维修改造项目：维修改造食堂 150 平方米。概算投资 30 万元，已完工。2. 山河镇王阁小学食堂维修改造项目：维修改造校舍 150 平方米及设备购置。概算投资 30 万元，已完工。3. 山河镇王阁小学维修旱厕项目：新建旱厕 112 平方米。概算投资 30 万元，已完工。4. 官河镇王录小学食堂维修改造项目：维修改造食堂 110 平方米及设备购置。概算投资 30 万元，已完工。5. 官河镇雷村小学食堂维修改造项目：改扩建食堂 180 平方米及设备购置。概算投资 10 万元，已完工。6. 榆林子镇榆林子小学旱厕维修项目：维修改造旱厕 450 平方米。概算投资 30 万元，已完工。7. 周家镇核桃峪小学新建食堂项目：改扩建食堂 280 平方米及设备购置。概算投资 50 万元，已完工。8. 山河镇东关小学食堂维修改造项目：改扩建食堂 260 平方米及设备购置。概算

投资 30 万元，已完工。9. 永和镇于家庄小学食堂维修改造项目：改扩建食堂 180 平方米及设备购置。概算投资 20 万元，已完工。10. 永和镇安兴小学食堂维修改造项目：改扩建食堂 95 平方米及设备购置。概算投资 20 万元，已完工。11. 永和镇上南小学食堂维修改造项目：改扩建食堂 91 平方米及设备购置。概算投资 10 万元，已完工。12. 永和镇马村小学食堂维修改造项目：改扩建食堂 90 平方米及设备购置。概算投资 10 万元，已完工。13. 永正镇刘堡子小学食堂维修改造项目：改扩建食堂 80 平方米及设备购置。概算投资 10 万元，已完工。14. 永正镇南住小学食堂维修改造项目：改扩建食堂 100 平方米及设备购置。概算投资 10 万元，已完工。15. 官河镇西里小学食堂维修改造项目：维修改造食堂 120 平方米及设备购置。概算投资 10 万元，已完工。16. 永和镇逸夫小学新建食堂项目：改扩建食堂 215 平方米及设备购置。概算投资 50 万元，已完工。17. 永和镇下南小学新建食堂项目：改扩建食堂 240 平方米及设备购置。概算投资 40 万元，已完工。18. 官河镇南堡子小学新建食堂项目：改扩建食堂 90 平方米及设备购置。概算投资 50 万元，已完工。19. 官河镇北堡子小学新建食堂项目：改扩建食堂 111 平方米及设备购置。概算投资 50 万元，已完工。20. 三嘉九年制学校新建旱厕项目：新建旱厕 81 平方米、围墙 22 米。概算投资 10 万元，已完工。21. 榆林子镇榆林子小学新建教师周转宿舍项目：新建五层框架结构周转楼

一幢 656.19 平方米。概算投资 18940 万元，主体施工。

(二) 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改善薄弱学校办学条件、教育信息化、寄宿制及巩固消除城镇大班额成果，采取专款专户统一调度和管理。

(三)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北辰小学附属工程因设计时间较长未完成工程量，目前已完成施工许可证，预计 6 月竣工，其余项目均已完成。

(四)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全年下达 1827 万元，均已完成投资并实现专项资金专户储存，做到专款专用，符合上级文件要求要求。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通过实施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极大的改善了学校办学条件，为在校师生创造了良好的工作学习环境。

3.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一级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指标细化要求。二级指标中的时效指标因北辰小学附属工程未完成，未到达 100%。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北辰小学附属工程未完成，影响整个绩效目标完成。在项目开工后加快项目进度，抓住黄金施工期，争取项目 6 月底竣工。同时积极协调财政部门加快资金支付推进项目建设。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开。绩效自评结果作为下一步资金使用的重要依据纳入预算管理。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巡视、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的其他问题。

六、附件

薄改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正宁县教育局文件

正教发〔2024〕42号

正宁县教育局

关于报送 2023 年度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 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的报告

县财政局：

现将正宁县教育局 2023 年度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随文报送，请予审核。

附件：

1.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2. 学前教育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3. 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4. 中职改善办学条件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5. 中央基建投资预算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6. 学生资助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7. 高中改善办学条件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正宁县教育局

2024年3月11日印发
共印10份

附件 1:

2023 年度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绩效 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共下达我县 7724.63 万元，具体包括义务教育公用经费 2762 万元，家庭经济困难生活补助 420 万元，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1524 万元，农村校舍长效机制 594 万元，乡村教师生活补助 495.84 万元，省级综合奖补资金 345 万元（用于发放乡村教师生活补助），特岗计划 1583.79 万元。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每生每年小学 720 元、初中 940 元、特教生 6000 元，对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生生均每年 300 元标准增加公用经费，对 100 人以下小规模学校按照 100 人核拨公用经费，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

2. 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生活补助，寄宿生初中生每年 1250 元，小学生每年 1000 元，非寄宿生初中每生每年 625，小学生每年 500 元。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有保障，2023 年补助 11975 人次。

3. 农村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资金下达 1524 万元，实际使用资金 1365.64 万元，惠及 1.4455 万学生，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现了全覆盖，项目全面完成率为 100%。

4. 农村校舍长效机制共实施项目 31 个。1. 罗川九年制校舍维修项目：1、2 号平房加固、新建 2.5 米高挡土墙 14 米、恢复散水 92 平方米、硬化 74 平方米、外墙粉刷 66 平方米。概算投资 20 万元。2. 三嘉九年制学校校舍维修项目：拆除旧教学楼 712 平方米、混凝土硬化 901 平方米、拆除新作围墙 111 米、拆除新作排水沟 160 米。概算投资 41 万元。3. 西坡初中校舍维修项目：拆除新作围墙 65 米。概算投资 6 万元。4. 长乐九年制学校校舍维修项目：混凝土硬化 1500 平方米、围墙 45 米。概算投资 31 万元，已完工。5. 永正初中校舍维修项目：更换门窗 243 平方米、玻璃幕墙 80 平方米、教师周转宿舍给排水。概算投资 37 万元，已完工。6. 五顷塬九年制校舍维修项目：教学楼及综合楼造型维修屋面防水 1436 平方米、教学楼室内装饰拆除新作 238 平方米、围墙 114 米。概算投资 32 万元，已完工。7. 苟仁九年制校舍维修项目：更换门窗 169 平方米、屋面翻新 505 平方米。概算投资 13 万元，已完工。8. 永和镇上南小学运动场硬化项目：硬化运动场 2047.03 m²。概算投资 30 万元，已完工。9. 永正镇东龙头小学校舍维修项目：教学楼屋面翻新 371 平方米。概算投资 3 万元，已完工。10. 永正镇堡住小学校舍维修项目：新建围墙 60 米及门墩。概算投资 5 万元，已完工。11. 永正镇纪村小学校舍维修项

目：教学楼屋面翻新 460 平方米。概算投资 4 万元，已完工. 12. 山河镇王阁小学校舍维修项目：更换门窗 293 平方米、铲除新作内墙乳胶漆墙面 1650 平方米、拆除新作混凝土硬化 1609 平方米、拆除新作渗水砖铺装 1353 平方米、拆除新作围墙 48 平方米、散水 132 平方米。概算投资 80 万元，已完工. 13. 山河镇佑苏小学校舍维修项目：屋面防水 394 平方米。概算投资 3 万元，已完工. 14. 湫头镇王郎坡小学校舍维修项目：散水 183 平方米、大门一个、门墩 4 个。概算投资 5 万元，已完工. 15. 官河镇王录小学校舍维修项目：更换教学楼门 112.8 平方米更换窗 278 平方米、屋面翻修 494 平方米、渗水砖硬化 1595 平方米、铁艺大门一个。概算投资 59 万元，已完工. 16. 官河镇雷村小学校舍维修项目：新作屋面防水 820 平方米。概算投资 6 万元，已完工. 17. 榆林子镇于家咀小学校舍维修项目：维修改造校舍 150 平方米。概算投资 6 万元，已完工. 18. 榆林子镇马家小学校舍维修项目：屋面防水 805 平方米、围墙 49 米、硬化 140 平方米、外墙真石漆 48 平方米。概算投资 14 万元，已完工. 19. 榆林子镇乐安坊小学校舍维修项目：新建围墙 84 米。概算投资 8 万元，已完工. 20. 榆林子镇下沟小学校舍维修项目：新建围墙 50 米。概算投资 7 万元，已完工. 21. 榆林子镇榆林子小学校舍维修项目：拆除原有红砖 2558 平方米、拆除原有平房 371 平方米渗水砖铺装 1271 平方米、混凝土硬化 1442 平方米玻璃钢化粪池一个。概算投资 55 万元，已完工. 22. 榆林子镇高龙头小学校舍维修项目：新建围墙 30 米。

概算投资 3 万元，已完工. 23. 榆林子镇石家小学校舍维修项目：更换门窗 65 平方米。概算投资 4 万元，已完工. 24. 周家镇周西小学校舍维修项目：拆除新作渗水砖硬化 492 平方米、围墙 65 米、混凝土硬化 41 平方米、排水管网 94 米及检查井等。概算投资 6 万元，已完工. 25. 湫头镇新庄子小学校舍维修项目：更换门窗 116 平方米、散水 77.88 平方米。概算投资 16 万元，已完工. 26. 周家初中教学楼维修项目：更换门窗 49 套，概算投资 9 万元，已完工. 27. 西坡镇高渠小学校舍维修项目：维修校舍 290 平方米。概算投资 9 万元，已完工. 28. 永和镇安兴小学围墙维修项目：新建围墙 42 米。概算投资 4 万元，已完工. 29. 周家镇核桃峪小学校舍维修项目：拆除新作教学楼散水 195 平方米、拆除新作门窗 153 平方米、拆除新作防盗门 53 平方米、混凝土硬化 778 平方米。概算投资 27 万元，已完工. 30. 官河镇西里小学围墙维修项目：拆除新作砖围墙 90 米，拆除新作排水渠 11 米。概算投资 9 万元，已完工. 31. 周家镇周西小学电网改造项目：校舍及生活用电改造。概算投资 26 万元，已完工。

5.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按照乡村教师人均每月不低于 400 元的标准，为乡村教师发放生活补助，提高乡村教师收入水平。

6. 特岗计划为特岗教师发放工资 1583.79 万元，保障特岗教师补助资金。

(二) 资金管理情况分析。城乡义务教育经费按照资金管理办法，分配准确、下达及时、保障到位、使用规范、资金绩效发挥

准确。

(三)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实际拨付 1800.8 万元，其余资金在 2024 年拨付到位。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覆盖学校 95 所，覆盖学生 25487 人，小学经费大于 720 元/人，初中经费大于 940 元/人，拨付及时率为 65.2%（义务教育经费按照学年拨付，到 2023 年底，秋季学期尚未结束，其余部分在下年度及时拨付到位），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入学率达到 100%，受助学校满意度为 100%。

2. 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生活补助，实际使用 367.7 万元，结余 52.3 万元。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 3904 人，接收补助的学生中建档立卡子女占比大于 50%，资助率为 100%，资助资金及时发放率为 100%，受助学生和家长满意度为 100%。

3. 农村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资金下达 1524 万元，实际使用资金 1365.64 万元，结余 158.36 万元，拨付 729.479 万元，其余资金 636.161 万元在 2024 年拨付。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覆盖率为 100%，食品安全达标率为 100%，营养改善计划生均标准为每天 5 元，各部门配合紧密，政策知晓率达到 95%，学生身体素质不断提升，学生、老师、家长满意度为 98% 以上。

4. 农村校舍长效机制拨付 279.8735 万元，其余资金 314.1265 万元在 2024 年拨付。长效机制改造义务教育薄弱学校

项目 31 个，设计使用年限在 50 年之上，家长和学生满意度为 100%。

5.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共发放 1967 名乡村教师生活补助 952.89 万元，人均每月 403.7 元，全额拨付到位。补助达标率为 100%，发放及时率为 100%，受助教师满意度为 100%。

6. 特岗计划资金全额拨付到位。特岗教师计划受益教师 404 人，补助标准为 3.92 万元/人，补助标准达标率为 100%，教师满意度为 100%。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未偏离绩效目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开。绩效自评结果作为下一步资金使用的重要依据纳入预算管理。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巡视、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问题。

六、附件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年义教公用经费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 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正宁县教育局 正宁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学校	
资金投入情况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762	2100	7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151	1800	84%
			地方资金	611	300	49%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完善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合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未完成原因及 下一步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公用经费覆盖学校数量	>=96所	95所	
			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公用经费覆盖学生人数	>=25487人	25487人	
		质量指标	补助公用经费达标率（小学）	>=720元/人	720元/人	
			补助公用经费达标率（初中）	>=940元/人	940元/人	
		时效指标	补助公用经费及时拨付率	>=100%	76.00%	按学年度拨付,到2023年12月底,秋季学期尚未结束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人）	>=3904人	3904人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入学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学校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无			

备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2023年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 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正宁县教育局 正宁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学校
资金投入情况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420	367.7	8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26	226	100%
			地方资金	194	141.7	73%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完善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合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未完成原因及 下一步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人数（≥**人）	>=3904人	3904人	
		质量指标	接受补助的学生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占比（≥**%）	>=50%	50%	
			补助公用经费达标率（小学）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全程全部接受资助的比例（≥**%）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100%	100%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无			

备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2023年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年农村义务教育营养餐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 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正宁县教育局 正宁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学校	
资金投入情况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562	733.290735	4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562	733.290735	47%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完善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合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 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国家试点地区受益学生	≥ 1.5万人	15689		
			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省级试点地区受益学生	≥ 万人	0		
		质量指标	补助公用经费达标率（小学）	100%	100%		
			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食品安全达标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2022年春季学期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生均补助标准	每天生均5元	每天生均5元		
			2022年秋季学期起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生均补助标准	每天生均5元	每天生均5元		
		时效指标	专项资金拨付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部门配合	紧密	紧密	
				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政策知晓率	≥ 80%	95%	
				学生身体素质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和老师的满意度	≥ 85%	100%		
			家长和学生的满意度	≥ 85%	98%		
	说明	无					

备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2023年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长效机制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 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正宁县教育局 正宁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学校	
资金投入情况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594	279.8	4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63	279.8	60%
			地方资金		131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完善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合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未完成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56人以上大班额数量（≤**个）	<=0个	0个		
			★农村义务教育学校网络覆盖率（≥**%）	>=100%	100%		
			补助公用经费达标率（小学）	>=110平方米	1436平方米		
		质量指标	★两校学校建设达到所在省份基本办学标准的比例（≥**%）	>=90%	100%		
			★★★新建改扩建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校舍建设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	47%		
		成本指标	★校舍建设、改造平均成本（**元/平方米）	=3500元/平方米	3450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家庭适龄儿童、青少年接受九年义务教育的比率（≥**%）	>=100%	100%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受益人数（≥**人）	>=257人	365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校舍设计使用年限（≥**年）	>=50年	5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学生家长满意度（≥**%）	>=100%	100%		
			★教师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无				

备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2023年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乡村教师生活补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 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正宁县教育局 正宁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学校	
资金投入情况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952.89	952.89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57.38	657.38	100%
			地方资金	295.51	295.51	100%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完善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合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未完成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乡村教师人数	>=1967人	1967人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公用经费达标率（小学）	>=100%	100%	
		成本指标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	>=400元/人*月	403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增乡村教师收入比例	>=400元/人*月	403元/人*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乡村教师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无					

备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2023年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特岗计划中央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 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正宁县教育局 正宁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学校	
资金投入情况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583.79	1583.79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583.79	1583.79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完善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合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未完成原因及 下一步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岗教师覆盖数	>=404人	404人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公用经费达标率 （小学）	>=100%	100%	
		成本指标	特岗教师补助标准	>=3.82万元/ 人*年	3.82万元/人*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补充教师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特岗教师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无			

备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

正宁县教育局文件

正教发〔2024〕42号

正宁县教育局

关于报送 2023 年度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 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的报告

县财政局：

现将正宁县教育局 2023 年度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随文报送，请予审核。

附件：

1.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2. 学前教育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3. 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4. 中职改善办学条件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5. 中央基建投资预算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6. 学生资助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7. 高中改善办学条件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正宁县教育局

2024年3月11日印发
共印10份

附件 7:

高中改善办学条件资金 2023 年度绩效

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3 年下达高中改善办学条件资金 100 万元，用于进一步改善高中办学条件，改善育人环境，促进学校持续发展。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共下达资金 100 万元用于正宁一中办学条件改善。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采取财政专款专户统一调度和管理，截止目前共支付资金 60 万元。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目前，项目已竣工，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极大的改善了正宁一中办学条件。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全年下达 100 万元，实现专项资金专户储存，做到专款专用，符合上级文件要求要求。

2.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一级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指标细化要求。二级指标中的时效指标到达

100%。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未偏离。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应公开发布接收社会和群众监督，增加社会效益。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巡视、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的问题

六、附件

高中改善办学条件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高中改善办学条件专项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 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正宁县教育局 正宁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学校
资金投入情况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	60	6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0	60	6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完善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合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未完成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改扩建学校数（**所）	=0所	1所	
			★★★普通高中学校新建、改扩建校舍面积（≥**平方米）	>=0平方米	15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新建改扩建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校舍建设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受益学生总人数（≥**人）	>=2640人	1800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受益人数（≥**人）	>=268人	271人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94人	98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校舍设计使用年限（≥**年）	>=50年	5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学生家长满意度（≥**%）	>=100%	100%	
			★教师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无					

备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正宁县教育局文件

正教发〔2024〕42号

正宁县教育局

关于报送 2023 年度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 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的报告

县财政局：

现将正宁县教育局 2023 年度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随文报送，请予审核。

附件：

1.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2. 学前教育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3. 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4. 中职改善办学条件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5. 中央基建投资预算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6. 学生资助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7. 高中改善办学条件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正宁县教育局

2024年3月11日印发
共印10份

附件 2:

学前教育专项资金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今年上级共下达学前教育专项资金 1414 万元，其中中央 1071 万元、省级 343 万元。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资金投入以上级专项投入为主，市级资金投入较少，县级财政未投入。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所有资金按照上级文件精神，主要用于城区幼儿园增补学位及农村幼儿园办学条件改善，资金年度计划执行到位。

资金下达后专户管理，采用谁使用谁负责，资金支出由县财政局国库统一支付保证了资金的安全。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7 所幼儿园校舍维修及玩具购置（614 万元）已完成；周家镇北街幼儿园完成主体工程，2024 年 3 月复工后，完成全部建设任务。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全年下达 1414 万元，所有资金实现

专项资金专户储存，做到专款专用，符合上级文件要求。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其中校舍建设 26 个项目 1268 万元，目前除周家镇北街幼儿园建设项目未竣工外，其余项目已经竣工。购置类项目 2 个项目 146 万元均已送货到校。

3.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一级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指标细化要求。二级指标中的时效指标达到 100%。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未偏离。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开。绩效自评结果作为下一步资金使用的重要依据纳入预算管理。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巡视、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的其他问题。

六、附件

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学前教育专项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 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正宁县教育局 正宁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学校
资金投入情况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414	313	2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414	313	22%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完善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合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未完成原因及 下一步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56人以上大班额数量（≤**个）	<=0个	0个	
			★农村义务教育学校网络覆盖率（≥**%）	>=100%	100%	
			★★★贫困地区学前教育校改造面积（≥**平方	>=110平方米	2351平方米	
		质量指标	★两类学校建设达到所在省份基本办学标准的比例（≥**%）	>=90%	100%	
			★★★新建改扩建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校舍建设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校舍建设、改造平均成本（**元/平方米）	=3500元/平方米	3450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家庭适龄儿童、青少年接受九年义务教育的比率（≥**%）	>=100%	100%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受益人数（≥**人）	>=257人	312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校舍设计使用年限（≥**年）	>=50年	5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学生家长满意度（≥**%）	>=100%	100%	
			★教师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无					

备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正宁县教育局文件



正教发〔2024〕42号

正宁县教育局 关于报送 2023 年度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 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的报告

县财政局：

现将正宁县教育局 2023 年度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随文报送，请予审核。

附件：

1.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2. 学前教育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3. 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4. 中职改善办学条件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5. 中央基建投资预算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6. 学生资助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7. 高中改善办学条件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正宁县教育局

2024年3月11日印发
共印10份

附件 6:

正宁县转移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下达本县学生资助补助经费:

1. 学前教育减免保教费地方下达转移支付预算全年

712.54 万元, 全年执行数 593.32 万元, 结余 119.22 万元;

2. 普通高中免学杂费全年预算 19.36 万元(其中:中央下达 12.93 万元, 省级 2.59 万元, 市级 0.16 万元, 县级 0.5808 万元, 其他资金 3.0992 万元), 全年执行数 19.36 万元;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全年预算 198.8 万元(其中:中央下达 159.04 万元, 省级 31.81 万元, 市级 1.99 万元, 县级 5.96 万元), 全年执行数 198.8 万元;

3. 中职免学费全年预算 201.72 万元(其中:中央下达 158.88 万元, 县级资金 42.84 万元, 其他资金 0 万元), 全年执行数 201.72 万元; 中职国家助学金全年预算 169.721 万元(其中:中央下达 134.03 万元, 省级 26.56 万元, 市级 1.67 万元, 县级 7.461 万元), 全年执行数 169.721 万元; 中职国家奖学金地方资金全年预算 0.6 万元, 全年执行数 0.6 万元;

4. 高职(专科)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减免学费和书本费全年预算 17.75 万元, 全年执行数 17.75 万元。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 资金投入及执行情况分析。

学前教育减免保教费项目：地方下达 712.54 万元，实际执行数 593.32 万元，结余 119.22 万元。

高中免学杂费项目：上级下达 19.36 万元，其中：中央下达 12.93 万元，省级 2.59 万元，市级 0.16 万元，县级 0.5808 万元，其他资金 3.0992 万元，实际执行数 19.36 万元，未执行数 0 万元。

高中国家助学金项目：上级下达 198.8 万元，其中：中央下达 159.04 万元，省级 31.81 万元，市级 1.99 万元，县级 5.96 万元，实际执行数 198.8 万元，未执行数 0 万元。

中职免学费项目：上级下达 201.72 万元，其中：中央下达 158.88 万元，县级资金 42.84 万元，实际执行 201.72 万元，未执行数 0 万元。

中职国家助学金项目：上级下达 169.721 万元，其中：中央下达 134.03 万元，省级 26.56 万元，市级 1.67 万元，县级 7.461 万元，实际执行 169.721，未执行数 0 万元。

中职国家奖学金项目：地方下达 06 万元，本年执行 0.6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

高职（专科）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减免学费和书本费项目：上级下达 17.75 万元，实际执行 17.75 万元，未执行数 0 万元

（二）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为规范和加强学生资助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资助工作顺利开展，县学生资助管理中心严格按照《甘肃省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甘财教〔2019〕60号）文件和《甘肃省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甘财教〔2022〕20号）文件精神，学生资助资金纳入政府预算管理，县财政、教育、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要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加强学生资助资金预算编制、执行、决算等管理，加快资助资金执行进度，专项资金支付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执行。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学前教育减免保教费、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和普通高中免学杂费资金按规定得到落实，主要用于保证学校的基本运转；国家助学金和国家奖学金通过学生资助卡发放给受助学生，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奖学金很好地激励了学生们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了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省内高职免学费发放至学生家庭惠民惠农财政补贴“一卡通”中。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学前教育减免保教费项目：减免省内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中具有甘肃户籍的在园幼儿及在普惠性幼儿

园就读的非甘肃户籍家庭经济困难儿童、孤儿和残疾儿童保教费，标准为每生每年 1000 元。全年共减免 8007 人，减免资金 593.32 万元，实际执行地方资金 593.32 万元。

普通高中免学杂费项目：2023 年春季对具有正式注册学籍的普通高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含非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农村低保家庭学生、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免学杂费；2023 年秋季对于存在返贫或致贫风险的原建档立卡、非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农村低保家庭学生、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免学杂费，补助标准为春季学期 440 元；秋季学期 470 元，全年每生每年 910 元。全年共免学杂费人数 290 人，资金 19.36 万元，全部落实到位。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项目：全年对具有正式注册学籍的普通高中在校生中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平均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 2000 元。全年共享受资助 1475 人，资金 198.8 万元，全部落实到位。

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项目：全年对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学历教育正式学籍一、二、三年级在校生，补助标准一般普通专业每生每年 2000 元，农医类专业（不含口腔和美容）每生每年 2300 元。全年共免学费 1357 人，资金 201.72 万元。

中等职业教育助学金项目：全年对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

学历教育正式学籍一、二年级在校涉农专业和非涉农专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平均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 2000 元。全年享受资助 1176 人，资金 165.05 万元。

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项目：奖励学习成绩、技能表现等方面特别优秀的中等职业学校（含技工学校）全日制在校生，奖励标准为每生每年 6000 元。共奖励 1 人，奖励资金 6000 元，落实到位。

高职（专科）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减免学费和书本费项目：对省内高职（专科）院校正式注册学籍且正常在校就读的 58 个连片贫困县和 17 个插花型贫困县中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减免学费和书本费，每生每学期 2500 元。（从 2021 年起，不包括上一学段已脱贫的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 71 人，发放资金 17.75 万元。

全年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资助标准达标率 100%。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加强宣传力度，全方位、多角度、深层次地宣传普通高中教育及中等职业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消除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及其家长的后顾之忧，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接受高中阶段教育，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就学。

在普通高中及中职国家助学金名额分配时，按规定适当向农村地区、贫困地区和民族地区倾斜。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普通高中及中等职业学校受助学生和学生家长对免学费及国家助学金发放情况满意度高，都认为解决了家庭困难学生的上学难问题。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未完成，**主要原因**：全年普通高中及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认定及学生学籍存在变化和异动，导致学校认定汇总较慢。预算不精准，使全年预算数和全年实际发放数不符，发放缓慢。**改进措施**：加强学生资助补助资金预算，同时协调县财政及时足额拨付资助资金。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单位根据转移支付区域绩效评定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将项目支出的实际状况与项目预算进行对比分析，把绩效目标自评中存在的问题作为下年度项目主抓因素，合理安排专项资金，切实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五、附件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年学前教育减免保教费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 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正宁县教育局 正宁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学校
资金投入情况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712.54	593.32	8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资金	712.54	593.32	83%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完善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合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未完成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人数（≥**人）	≥8007人	8007人	
		质量指标	接受补助的学生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占比（≥	≥12.11%	≥12.11%	
			资助标准达标率（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全程全部接受资助的比例（≥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100%	100%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无					

备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2023年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普通高中免学杂费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 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正宁县教育局 正宁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学校	
资金投入情况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9.36	19.36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2.93	12.93	
			地方资金	3.3308	3.3308	100%
			其他资金	3.0992	3.0992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完善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合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未完成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建档立卡贫困 户子女人数（≥**人）	≥290人	290人	
		质量指标	接受补助的学生中建档立 卡贫困户子女占比（≥	≥5.86%	≥5.86%	
			资助标准达标率（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全程 全部接受资助的比例（≥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	≥100%	100%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	≥100%	100%	

备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2023年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 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正宁县教育局 正宁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学校	
资金投入情况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98.8	198.8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59.04	159.04	
			地方资金	39.76	39.76	100%
			其他资金	0	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完善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合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未完成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人数（≥**人）	≥1475人	1475人	
		质量指标	接受补助的学生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占比（≥**%）	≥48.28%	≥48.28%	
			资助标准达标率（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全程全部接受资助的比例（≥**%）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100%	100%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100%	100%	

备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2023年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 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正宁县教育局 正宁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学校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资金投入情况			年度资金总额	201.72	201.72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58.88	158.88	
			地方资金	42.84	42.84	100%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完善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合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未完成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人数（≥**人）	≥1357人	1357人	
		质量指标	接受补助的学生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占比（≥***%）	≥22%	≥22%	
			资助标准达标率（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全程全部接受资助的比例（≥***%）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100%	100%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100%	100%	

备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2023年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 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正宁县教育局 正宁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学校	
资金投入情况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69.721	169.721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34.03	134.03	
			地方资金	35.691	35.691	100%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完善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合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未完成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人数（≥**人）	≥1176人	1176人	
		质量指标	接受补助的学生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占比（≥***%）	≥24.84%	≥24.84%	
			资助标准达标率（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全程全部接受资助的比例（≥***%）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100%	100%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100%	100%	

备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2023年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 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正宁县教育局 正宁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学校	
资金投入情况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0.6	0.6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6	0.6	
			地方资金			#DIV/0!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完善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合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未完成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人数（≥**人）	≥1人	1人	
		质量指标	接受补助的学生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占比（≥***%）	≥0%	≥0%	
			资助标准达标率（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全程全部接受资助的比例（≥***%）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100%	100%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100%	100%	

备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2023年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高职（专科）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减免学费和书本费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 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正宁县教育局 正宁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学校	
资金投入情况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7.75	17.75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资金	17.75	17.75	100%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完善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合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未完成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人数（≥**人）	≥71人	71人	
		质量指标	接受补助的学生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占比（≥**%）	≥100%	≥100%	100%
			资助标准达标率（100%）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100%）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全程全部接受资助的比例（≥**%）	≥100%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100%	100%	100%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100%	100%	100%

备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正宁县教育局文件

正教发〔2024〕42号

正宁县教育局

关于报送 2023 年度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 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的报告

县财政局：

现将正宁县教育局 2023 年度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随文报送，请予审核。

附件：

1.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2. 学前教育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3. 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4. 中职改善办学条件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5. 中央基建投资预算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6. 学生资助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7. 高中改善办学条件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正宁县教育局

2024年3月11日印发
共印10份

附件 5:

中央基建投资预算资金 2023 年度绩效 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今年上级共下达中央基建投资预算专项资金 1500 万元。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资金投入以上级专项投入为主，市县无配套资金。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按照中央基建投资预算专项资金使用要求，主要用于城区增补学位办学条件改善，资金年度计划执行到位。

资金下达后专户管理，采用谁使用谁负责，资金支出由财政局国库统一支出保证了资金安全。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周家北街幼儿园和南苑初中教学楼建设项目均已完成年内建设任务。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全年下达 1500 万元，均已实现专项资金专户储存，做到专款专用，符合上级文件要求要求。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周家北街幼儿园和南苑初中

教学楼建设项目均已完成建设任务，达到当年任务完成要求。

3.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一级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指标细化要求。二级指标中的时效指标因两个项目未竣工，未到达 100%。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未偏离。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将在通过各种渠道向社会和群众公开，接受监督。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巡视、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的其他问题。

六、附件

中央基建投资预算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中央基建投资预算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 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正宁县教育局 正宁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学校	
资金投入情况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0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500	0	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完善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合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未完成原因及 下一步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56人以上大班额数量（≤**个）	<=0个	0个		
			★农村义务教育学校网络覆盖率（≥**%）	>=100%	100%		
			★★★校改造面积（≥**平方米）	>=110平方米	53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两类学校建设达到所在省份基本办学标准的比例（≥**%）	>=90%	100%		
			★★★新建改扩建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0%		
		时效指标	★校舍建设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	0%		
		成本指标	★校舍建设、改造平均成本（**元/平方米）	=3500元/平方米	3450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家庭适龄儿童、青少年接受九年义务教育的比率（≥**%）	>=100%	100%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受益人数（≥**人）	>=257人	2035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校舍设计使用年限（≥**年）	>=50年	5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学生家长满意度（≥**%）	>=100%	100%		
			★教师满意度（≥**%）	>=100%	100%		

备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正宁县教育局文件

正教发〔2024〕42号

正宁县教育局

关于报送 2023 年度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 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的报告

县财政局：

现将正宁县教育局 2023 年度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随文报送，请予审核。

附件：

1.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2. 学前教育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3. 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4. 中职改善办学条件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5. 中央基建投资预算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6. 学生资助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7. 高中改善办学条件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正宁县教育局

2024年3月11日印发
共印10份

附件 4:

2023 年度中职改善办学条件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3 年共下达我县现代职业教育中央资金 478 万元，用于改善职专办学条件。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其中 400 万元用于女生公寓楼建设项目，78 万元用于实训设备购置项目。目前，女生公寓楼暂停实施，实训设备购置项目已完成。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资金采取专款专户统一调度和管理。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女生公寓楼暂停实施，实训设备购置项目已完成。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全年下达 478 万元，均已实现专项资金专户储存，做到专款专用，符合上级文件要求要求。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通过实施实训设备购置项目，极大的改善了学校办学条件，为在校师生创造了良好的工作学习环境。

3.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一级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指标细化要求。二级指标中的时效指标因女生公寓楼项目未完成，未到达 100%。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女生公寓楼项目未完成，影响整个绩效目标完成。目前正在汇报省市有关部门，将资金调整使用。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开。绩效自评结果作为下一步资金使用的重要依据纳入预算管理。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巡视、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的其他问题。

六、附件

薄改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 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正宁县教育局 正宁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学校
资金投入情况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478	5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78	50	1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完善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合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未完成原因及 下一步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扩建实训室数（**所）	>=3个	3个	
			★★★改扩建校舍面积（≥**平方米）	>=191平方米	221平方米	
		质量指标	★改扩建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实训室建设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受益学生总人数（≥**人）	>=1076人	1076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受益人数（≥**人）	>=219人	219人	
			★毕业生就业率（≥**%）	>=98%	98%	
		可持续影响指标	校舍设计使用年限（≥**年）	>=50年	5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学生家长满意度（≥**%）	>=100%	100%	
			★教师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无				

备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